



「三十年代文藝縱橫談 及其延伸」讀後

衣 魚

編輯先生：

讀到「書評書目」第九一期，焦點評論的「三十年代文藝從橫談及其延伸」的幾篇文章，頗感興趣，因為貴刊沒有把趙滋蕃先生的原文「三十年代文藝縱橫談」一文印在前面，只好找到六十九年九月七日——九日之中央日報，同時又把「廿一世紀」第一卷第八期找來，對趙文也加以拜讀。

拜讀這些文章之後，只覺得他們所說的事實，和我記憶中的事實不一樣，我想寫出來供大家參考，至於三十年代文藝開放與否的問題，我在這裏還不想觸及它。

黃震遐的故事

首先要說的，是趙滋蕃先生所插述的故事，他說：

寫到這兒，我想插述一個小小的故事。

一九五四年三月，我應邀參加香港亞洲出版有限公司的編輯工作，承乏文藝創作與文藝理論的編務

。當時擬定的編輯計畫裏邊，就有分批選擇重印三十年代文學作品的項目。每批十種，由各類型作品搭配組合而成。記得第一批書目中就有黃震遐的「黃人之血」（兩千行劇詩，以蒙古拔都元帥西征幹羅斯為主結構線）。震遐時任亞洲出版社總編輯，對重印之事思考了一晝夜，他寫信回答的幾句話，今天看來，仍有參考價值。他說：

「李杜文章萬口傳，如今已不新鮮。我們總得注意時間是一切作品最後的試金石這句老話。一代有一代的需要，一代也有一代的興趣，它們可以是連續的可以不連續料。變數多而常數也少，關乎運會，常數多而變數少，則關乎傳承。能穿透時空，不隨時空崩解，長久吸引讀者羣興趣的作品，任何民族，任何時代，都只剩下寥寥可數的幾部進入古典作品之林，其他成千累萬的作品，都在時間的長流中殘酷地被淘汰掉了。」

「而被汰淘掉的作品往往在歷史當時生機已絕，（大天才超時代經真慧眼復活的極少數力作例外），縱有人想要大力扶持，也必然回天之術的。例如香港書商重印的『家』、『春』、『秋』、『子夜』等，丟在廉價書堆書中，到底有幾個人問津？又如『黃人之血』，於一九三〇年十二月在前鋒月刊一卷七期刊出時，確也熱鬧過一大陣子。譽之者多以氣勢磅礴，意象高遠沉雄，允為震撼一代之作相推許，如朱應鵬、傅彥長、王平陵、徐蔚南等的評論。因此也招致魯迅的刻毒謾罵和『左聯』的圍攻。相激相盪，浪濤澎湃。如今時移勢易，往事化為泡影。即令把它重印出來，恐怕真正有興趣的讀者不多。所以，我們與其他大力氣對三十年代的作品去整理鉤沉，不如把目光朝向前面，努力開拓未來。從此刻開始，昂頭挺胸，向前舉步。」

這當然只算老一輩人的某些看法，持平之論難於動聽；也許不如時下文藝新銳的論調，那麼富有張力和衝動。但不管怎麼說，這幾句話仍值得我們予以同情的考慮。

黃震遐先生在民國三十八年大陸陷共後，在香港研究中共，著述甚多，因為精闢，向為自由世界的讀者所尊重。但，他在三十年代的文藝著作，却是失敗了的。他不同意重印他的作品，是

絕對有道理的，誰願意把失敗的東西再拿出來呢？那時，便已證明黃震遐先生的確比過去高明

了。

黃震遐先生有兩篇東西，被魯迅抓住小辮子，挖苦一番，使讀者們也覺得是黃先生的考慮不周。——自己首先站不住腳，還打倒什麼敵人呢？他的第一篇東西是「隴海線上」，刊在「前鋒月刊」第五號上，編輯者特別說明，這是「參加討伐閻馮軍事的實際描寫。」他有一段描寫是這樣的：

「每天晚上站着那閃爍的牽星之下，手裏執着馬鎗，耳中聽着蟲鳴。四週飛動着無數的蚊子，那樣都使人想到法國『客軍』在非洲沙漠裏與阿剌伯人爭鬪流血的生活。」（黃震遐：「隴海線上」）

魯迅抓住這一段，便說：中國的內戰，從「青年軍人」，從「民族主義文學者」看來，却是外國人在打別一外國人，兩個國度，兩個民族，在戰地上一到夜裏，自己就飄飄然覺得皮色變白，鼻樑加高，成為臘丁民族的戰士，站在野蠻的非洲了。那就無怪乎看得周圍的老百姓都是敵人，要一個一個的打死。法國人對於非洲的阿剌伯人，就民族主義而論，原是不必愛惜的。①……黃先生的這個小辮子，一被抓住，竟是騰笑文壇的文章了。

他的第二篇東西，便是趙先生所說的「黃人之血」了，刊在「前鋒月刊」七號。

這是劇詩，它的事蹟，是黃色人種的西征，主將是成吉思汗的孫子「拔都元帥」，真正的黃色種。所征的是歐洲，其實專在俄羅斯（俄羅斯）——這是作者的目標，聯軍的構成是漢、韃靼、女真、契丹人——這是作者的計劃，一路勝下去，可惜後來四種人不知「友誼」的要緊和「團結的力量」，自相殘殺，竟為白種武士所乘了——這是作者的諷喻，也是作者的悲哀。看他怎樣說這黃色大軍的威猛吧——

.....

恐怖呀，煎着屍體的涕油；

可怕呀，遍地的屍骸如何凶醜；

死神捉着白姑娘拼命地撲；

美人螻首變成癡狂的骷髏；

野獸般的生番在故宮裏鬩爭，

千年的棺材洩出牠凶獠的惡臭；

十字軍戰士的臉上充滿了哀愁；

鐵蹄踐着斷骨，駱駝的鳴聲變成怪吼；

上帝已逃，魔鬼揚起了火鞭復仇；

黃禍來了！黃禍來了！

亞細亞勇士們張大吃人的血口。

這德皇威廉因為鼓吹「德國德國，高於一切」而大叫的「黃禍」，這一張「亞細亞勇士們張大」的「吃人的血口」，我們的詩人却是對着「韓羅斯」，……「民族主義文學」的詩人所奉為首領的，是蒙古人拔都，不是中華人趙構，張開「吃人的血口」的是「亞細亞勇士們」，不是中國勇士們，所希望的是拔都的統馭之下的「友誼」，不是各民族間的平等的友愛——這就是露骨的所謂「民族主義文學」的特色，但也是青年軍人的作者的悲哀②。

當然，「民族主義文學」並不是這樣的特色，但，魯迅竟拿着黃先生的不成熟的習作，作為「民族主義文學」的小辮子，大大的諷刺挖苦一番，使「民族主義文學」蒙受了損失。這一段往事，黃震遐先生當然不願再談的，所以說，趙先生揶揄這一個故事，並不具有說服力。

①魯迅「民族主義文學」的任務和運命，刊「二心集」。黃震遐回答趙滋蕃先生的「幾句話」中說，「也招致魯迅的刻毒謾罵和『左聯』的圍攻。」究竟魯迅怎麼「刻毒謾罵」呢？現在，把它舉出來看看。究

竟誰有理？

②同①。

瞿秋白沒有校改「子夜」的底稿

第二、要說的，是趙滋蕃先生所說的瞿秋白校改茅盾「子夜」的底稿。他說：

雖然，「蝕」和「子夜」都可算大時代的縮影。但有一段歷史公案必須指明：一九三〇年三月二日，「左聯」成立不久，茅盾由東京返上海，擔任左聯行政書記。這時，李立三遭清算下台，瞿秋白繼任總書記，次年，陳紹禹（王明）闖倒瞿秋白，瞿就住茅盾家裏，親自校改「子夜」的底稿。這就是外傳「子夜」這本政治性小說為「集體創作」的由來。

這個瞿秋白校改「子夜」的底稿，「子夜」是「集體創作」，是不確的！證據如次：茅盾在「子夜」的「跋」①裏說：

「右『子夜』十九章，始作於一九三一年十月，至一九三二年十二月五日脫稿；其間因病、因事、因上海戰事、因天熱，作而復輟者，綜計亦有八個月之多，所以也還是倉卒成書，未遑細細推敲。

但構思時間却比較的長些。一九三〇年夏秋之交，我因為神經衰弱、胃病、目疾，同時並作，足有半年多不能讀書作文，於是每天訪問朋友，在一些忙人中間鬼混，消磨時光。就在那時候，我有了大規模地描寫中國社會現象的企圖。後來我的病好些，就時常想實現我這『野心』。到一九三一年十月，乃整理所得的材料，開始寫作，所以此書在構思上我算是用過一番心的。

現在寫成了，自視仍復疏漏。可是我已經疲倦了，而神經衰弱病又有復發之勢，我不遑再計工拙，就囑然出版了。……」

這是茅盾自己所說的撰稿時間，「始作於一九三一年十月。」

而瞿秋白是什麼時間住在茅盾家裏的？根據馮雪峰的說法：瞿秋白原本是住在上海共黨中央

機關辦公處，不久因被政府破獲，瞿秋白爲逃避搜捕而暫時避居茅盾家裏，這是一九三一年五月間的事。

過了幾天，馮雪峰到茅盾家裏，瞿秋白問他有無商人之類的朋友或可靠的社會關係，因爲他想找一個可以比較長時間居住的地方。

馮雪峰即刻找到在錢莊做事的謝澹如，商談的結果，謝某答應把他在上海南市紫霞路一幢舊式樓房中的兩間小樓房，讓給瞿秋白夫婦住。爲了避人耳目，謝澹如故意在報紙上登了一個餘屋招租的小廣告，讓瞿秋白假託林復的別名，和楊之華裝作新從鄉下來的一對夫婦租住。從此，謝澹如借辭謝絕了所有文藝界的朋友到他家裏去，而且除他本人外，連他太太和老母都不知道這對房客夫婦是何許人。甚至，就是在上海的中共黨中央也並沒有人直接到瞿秋白的住處去，除了楊之華有時出去和共黨中人聯繫外，經常就有馮雪峰一個人負責對外連絡工作。而瞿秋白自己則是足不出戶，閉門爲文，以各種筆名從事普羅文學運動。馮雪峰說：「這樣，秋白同志就開始和左聯發生關係，並且比較直接地領導我們工作了，因爲我大概三四天到他那裏去一次，至少一個星期去一次，主要是去和他談左聯與革命文學運動的情況，討論問題，和拿他寫的稿子。」^③

總之，瞿秋白住在茅盾的家裏，時間是一九三一年五月，而茅盾的「子夜」開始創作，則是在一九三一年十月。這樣的事實，便證明瞿秋白沒有在茅盾家裏校改「子夜」，更不能說「子夜」是「集體創作」了。同時，根據馮雪峰的記述，瞿秋白搬到謝澹如家之後，只有馮雪峰去連繫，茅盾從沒有去過，而馮雪峰也沒有說過，他拿「子夜」的底稿請瞿秋白校改過！換句話說，瞿秋白自茅盾的家裏遷出之後，更沒有校改底稿的機會了。

③這個「跋」字，是我標的題，原書上是沒有的。原書是在五四九頁之後的一面，沒有註頁數，一開始就寫：「右子夜十九章……」這個沒有「跋」字標題的「跋」，作於一九三二年十二月。該書是民國二十

二年（一九三三）一月初版，民國三十七（一九四八）十二月二十一版。

② 馮雪峰：「回憶魯迅」人民文學出版社一九五二年第一版。頁一二六。此處係轉引自姜新立「瞿秋白的悲劇」頁三二一。該書係國立政治大學東亞研究所六十七年六月一日初版。

③ 同②又「瞿秋白的悲劇」頁三二一——三二二。

三十年代魯迅也有著作

第三、要說的是尹雪曼先生所說的：「第一，……劉大杰、王統照、……都有作品或專著可以買到，……」劉大杰的最主要的作品，是「中國文學發展史」，因為不能用劉大杰的名字，中華書局才在編著者項下，改為「本局編輯部」。四十六年六月臺二版出版之後，經人檢舉，發生問題，後來幾經交涉，才將書名改為「中國文學發達史」，內容也稍有修改，才又發行了。如此看來，劉大杰的書，不能說是「開放的」。

尹雪曼先生所說的「第二，如果這些主張開放三十年代文學作品的朋友，把三十年代嚴格地侷限於一九三〇至一九三九年，那麼，魯迅的作品幾乎全不在內。試問這些朋友們，你們同意不同意？」這也是不確的！因為魯迅在這三十年代裏，除了翻譯「毀滅」「十月」（一九三〇）、編譯短篇小說集「豎琴」和「一天的工作」（一九三二）、「死魂靈」（一九三五）等之外，他自己的作品，則有修訂「中國小說史略」（一九三〇）、「三閒集」（一九三二）、「二心集」（一九三二）、「魯迅自選集」（一九三三）、「兩地書」（一九三三）、「偽自由書」（一九三三）、「南腔北調集」（一九三四）、「准風月談」（一九三四）、「故事新編」（歷史小說集，一九三六）、「花邊文學」（一九三六）、「且介亭雜文」（一九三七）、「且介亭雜文二集」（一九三七）、「且介亭雜文末編」（一九三七）等，計有翻譯五冊，文學史一冊、自選

一代學人的風範，名記
者胡有瑞的名訪

現代學人散記

訪問了王雲五、吳大猷、
林語堂、梁實秋、沈剛伯、
薩孟武、李方桂、沈宗瀚、
趙麗蓮、魏火曜、鹿橋等十
一位望重士林的碩學彥儒。

五十五元郵購九折，一
九二七四，書評書目社

集一冊、書信集一冊、雜文九冊、歷史小說集一冊。怎麼能說魯迅的作品全不在一九三〇年至一九三九年之間呢？

討論問題不能捏造事實

我在這裏所說的都是事實，因為批評不能捏造事實，事實明白之後再加以分析批評，才有說服力。「三十年代文藝縱橫談」一文問題尚多，我在這裏不過點到為止而已。最主要的是，趙滋蕃先生是不主張開放三十年代文藝的，細讀其文，他自己說的很痛快，但效果適得其反！他所列舉的葉紹鈞、茅盾、巴金、曹禺的作品，還有戴望舒的詩，沈從文的小說，他都加以嚴酷的批評

，甚至說：「出版者恐怕出版這樣的詩作會弄得血本無歸，所以袖手不出書，怎麼可以叫做『一併查禁，實不合理』？……可見有銷路的書就有出版商印，無銷路的書，你向出版商求爺爺拜奶奶，甚至喊他們爲祖宗，他們也不印。這也許粗粗看來有點『實不合理』，可是跟『一併查禁』却也無關。我們總盼望說話的人能在可見的範圍以內，把事實的真相弄清楚才好。」這的確不是事實的真相，事實的真相，是有很多出版商偷偷的翻印偷偷的賣，甚至只印書把作者的名字改爲「編輯部」，有的將書名也改換！可見不是沒人印。有的甚至託人到外國圖書館去翻印。這些事情幾乎成了公開的秘密，有關單位自會知道的。

趙滋蕃先生的批評，是說那些三十年代的作品根本不值得印，但，讀者對他，的批評甚感興趣，也想看看那些書，是不是如趙先生所說的不值一顧？反而強烈的要求能開放「三十年代的文章」，讓大家都機會批評！這不是趙先生的文章適得其反嗎？

研究文學，不能意氣用事，我認爲「三十年代的文章」，有一部分爲政治需要而查禁，那是無可奈何的事！要知道處在非常的『此時此地』，發生查禁書刊的事，只要合理合法，是可以諒解的。一定要解釋成不是查禁，而是出版商怕賠錢才不肯印不要印，也實在沒有必要。

現在，這個三十年代文藝的問題，大家又有興趣談論了，我對於三十年代文藝的開放與否，不願表示意見，但對各位先生討論的文章，有與事實不符的地方，倒需要指出來，以免在海外的人譏笑我們見識資料不廣和捏造事實，更免除給他們一種不必要的藉口。——說我們太情緒化，不能平心靜氣地講理我拜讀了各位的大作之後，有這麼一點點意見，不知可供讀者參考否？

此致

敬禮

讀者 衣魚 六十九年十一月十四日晨。